



Maoy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茂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48)

於其他海外監管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的規定而發表。

以下公告的中文原稿由茂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旗下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附屬公司，成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2008年7月19日於中國境內發佈。

承董事會命
茂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茂如先生

香港

2008年7月19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茂如先生、鄒明貴先生、王貴升先生及王福琴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鍾鵬翼先生及張靜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浦炳榮先生、梁漢全先生及鄒燦林先生。

本公司全體董事願對本公佈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內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證券代碼：600828

證券簡稱：成商集團

編號：臨 2008-39 號

成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成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於 2008 年 7 月 18 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本次會議應參與表決董事 9 人，實際參與表決董事及授權代表 9 人，獨立董事張劍渝先生因在外地出差未能親自參與表決，特委託獨立董事郭元晞先生代為行使表決權。會議召開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會議經審議形成如下決議：

一、審議通過了《成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公司治理專項活動整改情況的說明》。

表決結果：同意 9 票，反對 0 票，棄權 0 票。說明全文詳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

二、審議通過了《成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控股股東資金佔用和規範運作的自查報告》。

表決結果：同意 9 票，反對 0 票，棄權 0 票。報告全文詳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成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會

二 00 八年七月十九日

成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控股股東資金佔用和規範運作自查報告

根據中國證監會“強化持續監管，防止資金佔用問題反彈”工作會議精神及四川證監局《關於開展上市公司資金佔用自查自糾，進一步規範公司運作的通知》（川證監上市[2008]35號）的要求，公司於2008年6月26日至7月15日開展了控股股東佔用上市公司資金和規範運作情況自查自糾專項工作，現將自查情況報告如下：

一、自查自糾專項工作開展情況

公司成立了以董事長為第一責任人的自查自糾專項工作領導小組，組織了公司董事、監事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以及相關部門人員，認真學習有關文件精神 and 通知內容，充分認識了大股東佔用上市公司資金問題的危害性和嚴重性，深刻領會到規範運作是提高上市公司品質的重要舉措，是關係證券市場健康持續發展的基礎，並對自查自糾工作進行了部署。2008年6月27日至7月15日公司董事會辦公室、財務部對大股東佔用上市公司資金、公司法人治理、獨立性、內部控制、信息披露、資金使用和管理、關聯交易以及內幕信息保密方面進行了全面自查。

二、自查情況

（一）大股東佔用上市公司資金情況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確規定：“公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員不得利用其關聯關係損害公司利益。違反規定的，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對公司 and 公司社會公眾股股東負有誠信義務。控股股東應嚴格依法行使出資人的權利，控股股東不得利用利潤分配、資產重組、對外投資、資金佔用、借款擔保等方式損害公司和社會公眾股股東的合法權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損害公司和社會公眾股股東的利益。”

2008年2月15日，根據《關於進一步加快推進清欠工作的通知》（證監公司字[2006]92

號)要求,公司對《公司章程》進了修訂,在章程中明確了制止股東或者實際控制人侵佔上市公司資產的具體措施,明確了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維護上市公司資金安全的法定義務,載明了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協助、縱容控股股東及其附屬企業侵佔公司資產時,公司董事會視情節輕重對直接責任人給予處分和對負有嚴重責任董事予以罷免的程序。建立了對大股東所持股份“佔用即凍結”的機制。

經自查,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不存在控股股東深圳茂業商廈有限公司及其附屬企業佔用本公司資金的情況。公司與深圳茂業商廈有限公司及其附屬企業發生的關聯交易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了決策及披露程序,未發生損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 法人治理情況

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的要求,不斷加強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已經形成了以股東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董事會為決策機構、經理層為執行機構、監事會為監督機構,各司其職、各盡其責、相互協調、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結構,並規範運作。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總經理工作細則》等規章制度,確保公司的各項決策有章可循,規範公司運作。公司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戰略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等四個專門委員會,並制定了相應的實施規則。公司於2007年8月28日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選舉產生了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主任委員和委員。目前,各委員會已按照實施細則要求開展工作。

(三) 獨立性

公司在人員、資產、財務、機構、業務方面獨立于控股股東,公司與控股股東各自獨立核算、獨立承擔責任和風險。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其他內部機構完全獨立運作。

(四) 內部控制

為控制公司風險，提高公司經營的效果與效率，確保公司行為合法合規，根據《公司法》、《證券法》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結合公司所處行業及經營特點，公司建立了貫穿於公司各層面、各環節的內部控制制度，包括日常經營控制、行政管理、財務管理、預算管理、信息管理、人事管理、績效管理、附屬公司管理等，並不斷修訂、完善。

為有效防範風險，加強對內控制度實施情況的監督檢查，公司設立了監察審計部，獨立開展對公司各級單位的檢查和審計業務，以持續客觀的監督促進內部控制體系的健全。

（五）信息披露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重大信息內部報告制度》，規範了公司定期報告和臨時報告的編制、審議、披露程序，重大事項的報告、傳遞、審核、披露程序。公司及相關信息披露義務人均嚴格按照《證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股票上市規則》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內部報告制度》的相關規定，切實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公平地向所有投資者披露可能對公司股票交易價格產生較大影響的重大事項。

（六）資金使用和管理

為保證公司資金安全，提高資金利用效率，公司制定了較為完善的資金使用和管理制度，並建立了相配套的審批許可權及業務流程。公司的資金管理採用集中控制、預算管理的模序，對資金支付實行逐級審批、嚴格管理。

公司在成都地區成立了集團結算中心，成都地區各經營單位的經營收入、銀行帳戶由結算中心及資金管理部門集中管理，並建立了統一的收支平臺，安排專門人員辦理各經營單位的各項資金收付。異地子公司的資金管理由財務負責人實施，各地財務負責人均由集團公司委派，嚴格按照公司資金管理制度執行，保證了異地公司資金安全及利用效率；公司對下屬各業態、各單位均建立了以日、周、月、季、年為週期的資金預算管理體系，由資金管理部門對整個集團的資金進行統籌安排，針對重大項目支出安排專人進行跟蹤管理，落實集團資

金收支平衡，減少資金沉澱。

公司任何資金的支付，均需具備相應的內部審批流程方可辦理，確保杜絕了違規佔用資金的各種問題出現。公司資金管理規範，符合生產經營和發展的需要。公司資產安全、完整，較好地維護了公司整體形象和投資者利益。

（七）關聯交易

公司在《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股東大會議事規則》中規定了關聯交易的審批決策許可權和關聯股東、董事的投票表決回避制度。公司發生的關聯交易按照《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有關規定履行決策程序，關聯董事及關聯股東均回避表決，獨立董事對每項關聯交易事項發表書面獨立意見。公司的關聯交易公平、合理，沒有發現有內幕交易情況，無損害公司及全體股東利益的情形。

（八）內幕信息保密

公司在《信息披露管理辦法》及《重大信息內部報告制度》中制定了信息保密措施，對涉及公司經營、財務或者對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種的交易價格產生較大影響的尚未公開的信息，嚴控知情範圍，規定知情人不得洩露內幕信息，不得進行內幕交易或配合他人操縱證券交易價格。經自查，公司相關人員和部門嚴格遵守信息披露等有關法律、法規，做好內幕信息保密管理工作，未出現內幕信息洩露等違規行爲。

三、公司進一步的改進計畫

1、進一步健全內部控制制度，完善問責機制，規範關聯交易，加強資金管理，堅決杜絕大股東佔用上市公司資金行爲發生。

2、繼續完善並嚴格執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在制度中進一步明確股東、實際控制人的信息問詢、管理及披露制度；財務管理和會計核算的內部控制及監督機制；與投資者、證券服務機構、媒體等的信息溝通與制度等。強化敏感信息排查、歸集、保密及披露制度，避免內幕交易、操縱股價行爲，切實保護中小投資者利益。

3、繼續加強董事會各專業委員會的依法運作，強化董事會專業委員會及獨立董事在董事會運作和決策過程中的作用，加強決策科學性。

4、繼續通過多種方式和途徑加強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相關部門人員對證券市場相關法律法規以及上市公司規範運作要求的培訓學習，進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準，完善公司治理。

特此報告。

成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會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八日

成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公司治理專項活動整改情況的說明

2007 年，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開展加強上市公司治理專項活動有關事項的通知》（證監公司字[2007]28 號）和四川證監局《關於貫徹落實上市公司治理專項活動有關工作的通知》（川證監[2007]12 號）等文件的要求及具體工作部署，公司開展了公司治理專項活動，對公司治理情況進行了全面自查，結合四川證監局現場檢查後下發的《關於對成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法人治理綜合評價及整改要求的函》，對存在的問題進行了及時整改。2007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七次會議對《成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公司治理專項活動的整改報告》進行了審議，《整改報告》於 11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證券報》、《證券日報》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根據中國證監會 [2008]27 號公告及《關於進一步深入推進公司治理專項活動的通知》（川證監上市[2008]38 號）等文件的要求，公司對上述《整改報告》中所列事項的整改情況再次進行了自查，現將有關整改情況報告如下：

一、公司治理專項活動整改情況

（一）公司自查整改事項及整改情況

1、問題一：在公司資金非常緊張的情況下，為儘快進行員工改制及加快解決歷史遺留問題，同時保證企業的正常經營，公司曾在 2006 年、2007 年向控股股東深圳茂業商廈有限公司拆借資金過程中，有邊審議邊實施的情況。

整改情況：公司已組織財務部、董事會辦公室對上述問題進行了討論，並認真學習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的有關規則。財務部將根據公司財務預算及經營發展的需要，制定好詳細的籌資計畫，並提前做好相關的準備工作，嚴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決策程序，杜絕先實施後審議的情況發生。

2、問題二：公司董事會在 2003 年設立了四個下屬專門委員會，即戰略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並在 2004 年制定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實施細則。但董事會尚未選舉產生各委員會的委員，因此各委員會未按實施細則實際運作。

整改情況：公司於 2007 年 8 月 28 日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選舉產生了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主任委員和委員。根據中國證監會的要求，公司於 2008 年 4 月 28 日召開了第五屆董事第三十一次會議，制定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年報工作規程》。目前，各委員會已按照實施細則要求開展工作。

3、問題三：公司治理的部分制度，包括《董事長工作細則》、《信息披露管理辦法》、《公開披露信息內部通報制度》、經理層的目標責任制及考核激勵制度等，存在相關內容不符合公司實際或有關規定，有待進一步修訂和完善。

整改情況：公司於 2007 年 6 月 21 日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根據 2007 年 1 月中國證監會發佈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重新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於 2007 年 8 月 28 日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制定了《重大信息內部報告制度》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及考核制度》，廢除了《董事長工作細則》。

4、問題四：公司曾經發生過信息披露“打補丁”的情況，分別是 2004 年 4 月 17 日《2003 年年度報告補充公告》，2005 年 5 月 10 日《年度股東大會通知更正公告》，2005 年 12 月 21 日《關於要約收購申報代碼的更正公告》。出現上述信息披露“打補丁”情況的主要原因是 2003 年年報編制工作量大及工作疏忽等原因造成。

整改情況：公司已組織相關人員再次對信息披露的有關規則進行了認真學習，信息披露相關部門將更加細緻的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並切實把好審閱核實關，減少、避免“打補丁”情況的發生。整改至今，公司未發生信息披露“打補丁”情況。

5、問題五：公司前次募集資金已於 1997 年底使用完畢，之後未發生募集資金事項，因此公司尚未制定募集資金的管理制度。

整改情況：公司已於 2007 年 8 月 28 日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募集資金管理辦法》。

(二) 四川證監局對公司提出的整改事項及整改情況

1、整改事項

(1) 公司應根據《關於進一步加快推進清欠工作的通知》(證監公司字[2006]92 號)要求，在章程中明確制止大股東或者實際控制人侵佔上市公司資產的具體措施。公司董事會應建立對大股東所持股份“佔用即凍結”的機制。

整改情況：公司已於 2008 年 2 月 15 日，根據《關於進一步加快推進清欠工作的通知》(證監公司字[2006]92 號)要求，對《公司章程》進了修改，在章程中明確了制止大股東或者實際控制人侵佔上市公司資產的具體措施，建立了對大股東所持股份“佔用即凍結”的機制。

(2) 2005 年 5 月，公司先後簽署三項重大關聯交易協定，有關交易雖發生在公司重組過程中，簽署各協定的目的也旨在有效保障公司權益，但事前均未經法定程序審議批准，也未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公司應認真總結，汲取教訓，確保信息披露真實、準確、及時、完整。

整改情況：2005 年 5 月，公司先後簽署三項重大關聯交易協定，在協定簽署時未經公司董事會或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公司在發現上述事實後，立即向上海證券交易所及四川證監局進行了書面彙報並採取了相關法律保全措施，並召開董事會及股東大會對上述事項進行了審議和披露。上述事件發生後，公司為此專門召集董事、監事和高管人員召開了專題會議，對相關問題進行了認真討論。今後，公司將嚴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依法履行決策程序，加強《重大信息內部報告制度》的執行力度，保證公司內部重大信息的快速傳遞、歸集和有效管理，並按照上市規則的要求及時、真實、準確、完整、公平地披露信息，及時讓投資者瞭解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信息，切實保護投資者和公司的合法權益。妥善處理突發性事件，不斷提高業務能力和規範運作水準。

2、建議事項

(1) 建議公司進一步完善《投資者關係管理制度》，採取多種形式，利用多種管道，加強與投資者溝通，提高公司透明度，進一步提升公司市場形象。

整改情況：為進一步促進公司與投資者之間建立長期、穩定的良性關係，提升公司的誠信形象，根據上述整改建議，公司於2007年11月29日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七會議，對《投資者關係管理制度》進行了全面修訂。此外，公司還建立了投資者接待制度，進一步規範了接待行爲，並嚴格按照接待制度規定接待投資者，做好接待記錄。

(2) 建議公司推動董事、監事和高管人員加強對證券市場相關法律法規以及上市公司規範運作要求的學習，進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準，完善公司治理。

整改情況：公司將通過多種方式和途徑，加強董事、監事和高管人員對證券市場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公司規範運作要求的學習，包括不定期組織集中學習、參加監管部門組織的各類培訓、自學等方式。2008年3月，公司已組織了董事、監事、高管及部分部門經理人員學習了信息披露的相關規則和制度。董事會辦公室負責定期收集整理證券市場最新的法律法規、監管信息，並及時分發給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保證高管人員及時學習和貫徹執行相關政策法規。通過培訓和學習，進一步提高了董事、監事和高管人員規範運作的意識和公司治理水準。

二、公司進一步的改進計畫

1、進一步健全內部控制制度，完善問責機制，規範關聯交易，加強資金管理，堅決杜絕大股東佔用上市公司資金行爲發生。

2、繼續完善並嚴格執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在制度中進一步明確股東、實際控制人的信息問詢、管理及披露制度；財務管理和會計核算的內部控制及監督機制；與投資者、證券服務機構、媒體等的信息溝通與制度等。強化敏感信息排查、歸集、保密及披露制度，避免內幕交易、操縱股價行爲，切實保護中小投資者利益。

3、繼續加強董事會各專業委員會的依法運作，強化董事會專業委員會及獨立董事在董事會運作和決策過程中的作用，加強決策科學性。

4、繼續通過多種方式和途徑加強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相關部門人員對證券市場相關法律法規以及上市公司規範運作要求的培訓學習，進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準，完善公司治理。

通過此次公司治理專項活動的開展，進一步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結構，提高了公司規範運作水準。公司將以本次公司治理專項活動爲契機，繼續將公司治理作爲一項長期的工作開

展，按照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進一步加強規範運作，健全和完善內部管理制度，促進公司良性健康發展，積極推動公司治理水準的提高，努力實現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最大化。

特此報告。

成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會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八日